证券代码:300718　　证券简称:长盛轴承　　公告编号:2020-020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21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利益,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特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进一步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15 至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现场表决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8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上述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以及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会议的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嘉善县惠民街道鑫达路6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2020年度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董事、监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含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审议《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补充确认2019年度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年度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年4月 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度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监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3.00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含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补充确认2019年度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5月13日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3),并附身份证、单位证照及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5月13日(星期三)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3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0年5月13日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嘉善县惠民街道鑫达路6号,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314100。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锦祥

联系电话:0573-84182788,传真:0573-84183450

联系邮箱:daihl@csb.com.cn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11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718,投票简称:长盛投票。

2、议案设置及表决意见:

(1)议案设置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度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监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3.00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含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补充确认2019年度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15 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度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监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3.00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含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补充确认2019年度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3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全称)			
股东地址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卡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联系人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1、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收电话登记。

3、请用正楷字完整填写本登记表。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88363证券简称:华熙生物公告编号:2020-015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已于2020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支持下,公司计划于2020年5月19日举行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为积极响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特殊时期做好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的要求,本公司现就2019年度业绩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投资者可于2020年5月17日 (周日)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bloomagebiotech.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投资者可于2020年5月19日(周二)9:30—11: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特此公告。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0687　　证券简称:华讯方舟　　公告编号:2020-058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5月11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刘天睿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刘天睿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天睿先生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截至本公告日,刘天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刘天睿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敬业,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刘天睿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士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在此期间,由董事会秘书负责证券事务代表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1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凝心聚力共克时艰”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方隽云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张君刚先生、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王琼女士将与投资者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治理、经营发展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与交流。(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3040　　证券简称:新坐标　　公告编号:2020-023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浙江证监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凝心聚力共克时艰’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以下简称“本次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5:00至17:00。

届时公司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48　　证券简称:卫星石化　　公告编号:2020-046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拟申请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220号),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1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2020年5月6日,公司进行了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工作,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通过集中簿记、集中配售的方式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5月8日全额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证券名称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证券简称	20卫星石化SCP001
证券代码	012001768	债券期限	270日
起息日	2020年5月8日	兑付日	2021年2月2日
计划发行总额	5.0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00亿元
发行价格	100.00元/百元	票面利率	4.50%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2020-022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14:30—15:3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投资者可以在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7:00前将关注的问题提前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wf@wfdsj.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峰股份”或“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文峰股份2019年年度报告》。

为使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于2020年5月18日14:30-15:30通过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方式召开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业绩、业务发展等事项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解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时间: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14:30-15:30

2、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陈松林先生、董事兼总经理贾云博先生、董事会秘书房子超先生、财务总监黄明轩先生等(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欢迎投资者在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14:30-15:30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在线参与。

2、投资者可在 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17:00 前将关注的问题提前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wf@wfdsj.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

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邮箱:wf@wfdsj.cn

电话:0513-85505666-9609

传真:0513-85121565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89　　证券简称:浙江永强　　公告编号:2020-032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5月11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公司监事、高管等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谢建勇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第一项、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的议案》,关联董事谢建勇、谢建平、谢建强、施服斌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4,989.83万人民币(含税)购买控股股东浙江永强实业有限公司部分厂房及土地等资产,并授权董事长负责办理本次购买资产后续所有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资产过户及一切与本次交易相关文件的签署等事宜。

《关于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二项、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的议案》,关联董事谢建勇、谢建平、谢建强、施服斌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300万元人民币认购深圳德宝西克曼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000万元,保持出资比例不变,并授权董事长负责办理本次增资后续所有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后续出资及一切与本次交易相关文件的签署等事宜。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89　　证券简称:浙江永强　　公告编号:2020-033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5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杨思嘉女士主持,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第一项、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的议案》;

经过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的议案》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规定,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此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二项、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的议案》;

经过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的议案》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规定,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此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89　　证券简称:浙江永强　　公告编号:2020-034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4,989.83万元人民币(含税)购买控股股东浙江永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强实业”)部分厂房及土地等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授权董事长负责办理本次购买资产后续所有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资产过户及一切与本次交易相关文件的签署等事宜。

浙江永强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五届第十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的议案》,4名关联董事谢建勇、谢建平、谢建强、施服斌回避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全票表决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低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交易对方暨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名称:浙江永强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临海经济开发区洋河路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谢先兴

注册资本:捌仟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2796494148O

营业期限:2006年12月19日至2026年12月18日

经营范围:户外家具、工艺品、遮阳制品、金属制品、服饰品、纺织品、灯具及配件、木制品设计、制造、销售,家具安装、维修,家具电器、建材、五金交电、电梯及配件、体育器材、玩具、办公用品、电子产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药品外)销售(含网上销售),节能技术、环保技术、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生物质颗粒加工、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营销策划,文化艺术活动策划,软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谢先兴	500	6.25
谢建勇	2,500	31.25
谢建平	2,500	31.25
谢建强	2,500	31.25
合计	8,000	100

截至本公告日,浙江永强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825,492,924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7.94%,为公司控股股东。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永强实业资产总额833,387.87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479,850.05万元;2019年度永强实业实现营业收入478,210.21万元、净利润38,887.95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概况

标的资产具体如下:

权证编号	名称	面积(㎡)	使用期限	金额(万元)
浙(2019)临海市不动产权第0136426号	土地使用权	26559.18	2010年05月30日起至2060年05月29日	2,930.00
	房屋所有权等配套资产	13216.47		2,059.83
合计	–	–	–	4,989.83

注:表中数据为永强实业取得标的资产的成本(含税)。

标的资产均为永强实业公司所有,地处公司总部临海市郊区,运作状况正常,产权清晰、完整,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情况等。

上述标的资产为永强实业于2018年10月取得,交易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遵循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一致协商确定本次的交易价格。

四、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以下内容中“甲方”指本公司,“乙方”指永强实业。

1、双方经协商一致,按照甲方取得标的资产的原始成本,同意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格为4,989.83万元(大写:肆仟玖佰捌拾玖万捌仟叁佰元)。

2、乙方于本协议生效且标的资产过户到乙方名下后30日内,将转让价款一次性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3、双方应当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20日内,共同向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提交将标的资产的权属变更登记至乙方名下的申请。甲方应当根据乙方要求,积极协助乙方办理不动产变更登记手续,提供或协助乙方提供办理变更登记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标的资产的档案文件、相关合同/协议以及政府批文等书面资料)。

4、标的资产的所有权自权属变更登记完成之日(交割日)起转移至乙方,乙方即对标的资产享有完全的所有权。

五、涉及本次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购买资产暂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员工安置等事宜,永强实业与本公司在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及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性,本次关联交易未产生与关联人同业竞争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标的资产,地处公司总部临海市郊区,公司计划用作仓储功能,替代外租仓库,减少公司成品管理成本。

本次交易完成后,能够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促进公司生产布局调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外,公司年初至今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0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审议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的议案》,并查阅相关资料。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事项时,关联董事谢建勇、谢建平、谢建强、施服斌须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该项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促进公司生产布局调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五届十次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谢建勇、谢建平、谢建强、施服斌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经表决一致通过上述关联交易,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本次公司购买资产的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1、公司五届十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公司五届九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89　　证券简称:浙江永强　　公告编号:2020-035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十、关联交易概述

经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2,300万元人民币认购深圳德宝西克曼智能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克曼”)新增注册资本2,000万元,保持出资比例不变,并授权董事长负责办理本次增资后续所有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后续出资及一切与本次交易相关文件的签署等事宜。

鉴于西克曼现有股东浙江永强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谢建勇和谢建强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郑琴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谢建平的配偶、施服斌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五届第十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的议案》,4名关联董事谢建勇、谢建平、谢建强、施服斌回避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全票表决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低于3,000万元,且低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一、主要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1、浙江永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强实业”)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临海经济开发区洋河路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谢先兴

注册资本:捌仟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2796494148O

营业期限:2006年12月19日至2026年12月18日

经营范围:户外家具、工艺品、遮阳制品、金属制品、服饰品、纺织品、灯具及配件、木制品设计、制造、销售,家具安装、维修,家具电器、建材、五金交电、电梯及配件、体育器材、玩具、办公用品、电子产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药品外)销售(含网上销售),节能技术、环保技术、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生物质颗粒加工、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营销策划,文化艺术活动策划,软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谢先兴	500	6.25
谢建勇	2,500	31.25
谢建平	2,500	31.25
谢建强	2,500	31.25
合计	8,000	100

截至本公告日,永强实业持有本公司股份825,492,924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7.94%,为公司控股股东。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永强实业资产总额83.34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47.99亿元;2019年度永强实业实现营业收入47.82亿元、净利润3.89亿元。(数据未经审计)

2、谢建勇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生于1970年3月。住浙江省临海市小芝镇。自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截至本公告日,谢建勇持有本公司股份134,606,749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19%。

3、谢建强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生于1975年7月。住浙江省临海市大洋街道。自2019年7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截至本公告日,谢建强持有本公司股份129,329,985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94%。

4、郑琴清

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生于1971年8月。住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

截至本公告日,郑琴清持有本公司股份546,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03%;其配偶谢建平持有本公司股份128,374,485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90%,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5、施服斌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生于1972年7月。住杭州市西湖区庆隆路。自2019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施服斌持有本公司股份10,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5%。

十二、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